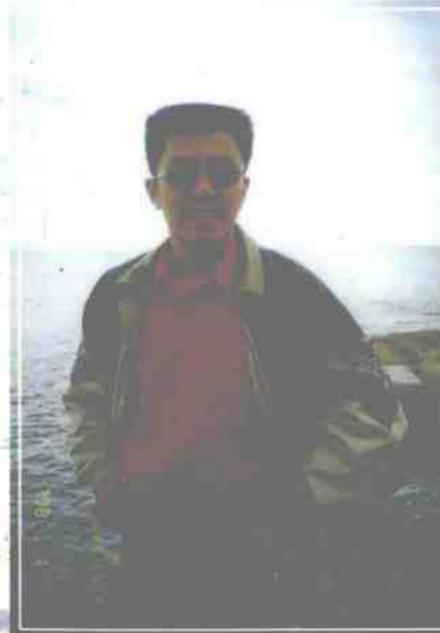


青／春／美／文／作／家／写／真

洪 烛 遙 逍

洪 烛



吉林文史出版社

Yao

# 洪 烛 逍 遙

洪 烛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洪烛逍遙/洪烛著.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 2000.10

(青春美文作家寫真)

ISBN 7-80626-606-2

I . 洪... II . 洪... III .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4395 号

Hong zhu xiao yao

**洪 烛 遊 遙**

**洪 烛 著**

---

**责任编辑:杨晓天**

**封面设计:李岩冰**

---

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 850×1168 毫米 36 开本 7.125 印张 150 千字  
(长春市人民大街124号)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长春市第五印刷厂印刷 印数:1—5 000 册 定价:11.00 元  
ISBN 7-80626-606-2/I·149

---

它矗立在寂寞的田埂上，就成为梦的标本

# 我是稻草人的替身(代序)

稻草人每时每刻都在做梦——甚至它本身就是对梦的最佳比喻。空洞的眼窝，僵持的手臂，神情恍惚的脸……这是一位因脚步过于沉重、而停留于原地的梦游者。我从来没有指望稻草人会带来苏醒般的惊喜，我知道：它从诞生的那一瞬间，就成为你我的替身；它被树立在寂寞的田埂上，就成为梦的标本。惊动了它的沉思冥想，无疑是一种罪过。

在中国的广大农村，随处可见稻草人的存在。作为农民们手工捆扎的原始作品，它忠实地模拟着人类的动作：头戴草帽，手执蒲扇，目视远方……这做梦的哨兵，给那些企图啄食谷粒的麻雀造成了错觉与误会。稻草人，农业社会的编外人员，在田野上拉着无声的警报。它肩头承载着人类对和平与丰收良好的愿望——我是将其作为吉祥物来看待的。一种幸福的征兆。

塞林格写过一部风靡世界的小说，叫《麦田里的守望者》——如果把这诗意盎然的标题作为谜语来猜测，谜底应该是稻草人。只有稻草人才能不知疲倦地在麦田里无限期地守望。至于它守望着什么以及守望的对象何时到来，不得而知——这是人类无法理解的忠诚与等待。稻草人仅仅为了等待而活着。最终又因为等待而死去。它的一生是一个盲目扩张的梦。

它等待着鸟类来筑巢吗？不，鸟类是它的敌人。它等待着收割者吗？可在收割之后，它的威信会像神像一样被

推倒。那么，它是在等待另一个稻草人？不，这更不可能。每个稻草人都是孤独的化身。我们只能如此假设：它是在等待着自己——等待灵魂返回肉体，等待自己从漫无涯际的梦中醒来。这种等待注定要落空的——所以，是一种苦涩的等待。

如果我看不见有稻草人守望的田野（哪怕它经历了收割业已荒芜），这块田野在我眼中，是有生命力的——至少，它保留了做梦的权利。从黑夜到白昼，从春播到秋收，从贫瘠到富有，稻草人构成时间的坐标。它是真正的地主。大地上做梦的主人。稻草人全身上下都带有寓言的意味：讽刺与幽默，夸张与保守……

作为人与自然的中介，稻草人的梦境，是秘而不宣的。稻草人的身体，是我触摸过的最概念化的身体——可是这枯燥的身体却能孕育出千奇百怪的梦。它的想象力是经得住时间考验的。它给怀孕的田野以及祈祷着丰收的农民们以安全感。这一切肯定都是它梦境的一部分。稻草人以做梦来自娱自乐——否则，该如何打发那漫长的寂寞与空虚呢？

有时候，稻草人会梦见不该它梦见的事物，譬如爱情。梦见服饰鲜艳的青年男女手挽手从田埂上走过。它肯定有一种悲哀的感觉。它悲哀地发现自己既不是男人，又不是女人，仅仅是个稻草做成的仿制品。它比别人少了点什么——缺少的是一颗心。它会幼稚地问：谁把我的心摘走了？快还给我！

我明白了：整个秋天，你伸着手臂是为了索取什么。爱在哪里呢？你执拗的双手之间，只有风来回穿梭。你空洞的胸膛里，燃烧着一团看不见的火，幽暗的火。你是在以做梦来取暖，以梦的幻灭来填补那命中注定的空白……写到这里，我说不清是我理解了稻草人，还是稻草人理解了我。

衣裳褴褛的稻草人，两袖清风的稻草人，在我梦见它的同时它也梦见了我。也许，稻草人是我的替身？也许，我是稻草人的影子？

# 目 录

我是稻草人的替身(代序) ..... (1)

## 第一辑 我的爱人在月亮上

爱上一个女权主义者 .....	(3)
我在中戏的艳遇 .....	(9)
都市丽人行 .....	(14)
我的爱人在月亮上 .....	(20)
用我的告别做她的嫁妆 .....	(24)
风吹白纸坊 .....	(29)
初恋是记忆里的一根刺 .....	(34)
爱吃海鲜的女孩 .....	(38)
都是寂寞惹的祸 .....	(41)
画中人 .....	(47)
青春无故事 .....	(59)

## 第二辑 睡美人

神话情侣 ..... (75)

一个著名的女人	(80)
无数金发女郎	(83)
经典女人	(86)
航空港情歌	(96)
睡美人	(100)
贺新郎	(103)
爱情也生病	(105)
男人热爱黄金，女人热爱钻石	(108)
北京姑娘与上海女子	(111)
士为知己者死？	(118)

### 第三辑 梦回唐朝

不想当大师	(123)
我烦酒吧	(128)
梦回唐朝	(133)
黄金时代的诗人	(137)
文学走下了神坛	(140)
天堂地址不详	(144)
长安街上的小人物	(147)
身土不二	(151)

### 第四辑 我拿青春赌明天

我拿青春赌明天	(157)
选择北京	(171)
我要为北京写部书	(173)

城市的艺术浪子	(178)
北京话	(187)
四合院：中国的盒子	(190)
出塞	(194)
点评江南	(199)
老家的汤	(203)
云南的云	(205)
花瓶	(208)
睡莲之美	(211)
怕见西湖	(214)
京都的游牧者	古清生 (217)

**第一辑·我的爱人在月亮上**



孔雀天然丽色令她用那双丹凤眼凝视我

# 爱上一个女权主义者

我身上有一个应该遭到批判的偏见：对现代社会的那些女画家、女诗人敬而远之。她们一般都不够漂亮（新时代的美人是无心于琴棋书画的）。而且容易有以艺术家自居所表现的神经质。一个平凡的女神是可爱的，而一个神经质的女人则恰恰相反——那种所谓的超凡脱俗之处很值得怀疑。她们是否以为女神是可以通过模仿而成立的？其实，越努力向神祇靠拢，则偏离得越远——这是一条错误的航线。很遗憾，我不爱智慧的女神（女神总是拒人于千里之外），宁愿爱一个花瓶式的女人。我心中根深蒂固的这种世俗偏见，导致了认识孔雀之后——两个人之间一系列的争执与冲突。她是有资格跟我据理力争的：她是个画油画的（这是她必须坚持的立场），她很漂亮（这是反驳我的最好的理由），而且更重要的，她是个女权主义者——这使她对我的反击带有圣战的性质，她仿佛要代天下的女艺术家鸣不平。

我和孔雀的第一次见面可谓硝烟弥漫。我去圆明园画家村参加一班朋友的聚会，邻座的是一位头发染黄了一绺的先锋女孩，我壮着胆子问她芳名，她淡淡地回答：“孔雀。”我以为她跟我开玩笑呢。她确实像孔雀一样骄傲。别人忙给我解释：“这是她的真名。她是个画油画的。”当时她正抽出一支绿摩尔，好几个男士不约而同地揿亮打火机伸向她面前，她正为该选择哪一只而犹豫呢。我看

孔雀突然会含情脉脉地用那双丹凤眼凝视我

不惯了，老毛病又犯了，风言风语：“这不是龙凤颠倒吗？女人倒像皇帝似的。”女孩的嘴也像刀子似的：“皇帝不急太监倒急了。你没学过吧，这叫绅士风度——该补补课了。”我只好讪讪地笑了：“绅士也不能跟个跟班似的。”又自我解嘲，“画油画的女孩果然厉害。画国画的是否能稍为好点？”有人半开玩笑回答：“反正都比不会画画的女孩厉害。你还是提防点吧。”我算是领教了画家村的女公民了。

我按捺不住又吐露了爱智慧女神莫如爱花瓶式女人的观点：“这么看来，连女模特都要比女画家温柔一点——至少会温顺贤淑地端坐在那里，柔情似水，任人评说，绝不会反唇相稽的。中国妇女的传统美德都哪儿去了？唉，魂兮归来。”长叹一声。孔雀则不要不休摆出痛打落水狗的架式（撸了撸袖口）：“都怪传统女人的美德把你们这些妄自尊大的男人宠坏了。稍微给你指正一下，你就受不了了。女人怎么啦？告诉你，女人不是第二性。”后来我才知道，“女人不是第二性”是孔雀的口头禅，她在不同场合告诉过无数个听众了。那天的聚会快变成大专辩论赛了，我和孔雀各执一词，相互举了无数例子以增强说服力。一番舌战，我屈居下风，有铩羽而归的感觉——内心却暗自赞赏这丫头的口才。后来连那些忙于火上浇油的好事者也开始

▼以前爱抽黄果树香烟，现在终于站在黄果树瀑布前



真心劝架了，就差拿消防水龙头泼交战双方了：“你们俩呀，也真不是冤家不聚头——能否改日另约场地再战呢，免得殃及池鱼。”孔雀颇有点咽不

孔雀突然会含情脉脉地用那双丹凤眼凝视我

下这口气的架式，但看在众人的面子上，还是放了我一马：“我下次会改约你的，你到时候可别高挂免战牌哟。看我怎么把你的封建观念给拧过来。”我心里想说：看我到时候怎么把你调教成贤妻良母——嘴上却说：“还不知道谁能说得过谁呢。”旁人都和稀泥：“你们下次怎么斗嘴我们就不管了，但请记住，别动手就行。”那天散场时，我和孔雀顺理成章地交换了电话号码。我觉得自己的这招激将法还挺灵的；我不管自己是否中了美人计，但美人已经中计了。我预计这位侠肝义胆的女权主义者一星期之内肯定会向我挑战——带着对封建思想的刻骨仇恨和满腔愤怒。

第二天早晨，孔雀的电话就把我从美梦中惊醒了：“别睡了。你忘掉你惹恼了谁了？本小姐要给你点颜色看看。”她要求我立马赶赴三里屯酒吧，“谁不去谁是胆小鬼。”我起床后又是擦皮鞋又是打领带的，估计这世界上还没谁会如此幸福地去参加决斗的——和一位美丽而任性的女权主义者的决斗。她向我抛下了白手套——因为我污辱了她也置身其中的女艺术家集体的尊严。她回敬我一顶小丑的鸭舌帽——“旧社会的小男人”。我听着虽不怎么顺耳，为从大局考虑，也忍气吞声将就着戴了——只有站在她的对立面，她才会重视你。要想做她的情人，先得做她的敌人——这个孔雀一样的公主已听惯了甜甜腻腻的赞美诗，不妨反其道而行之。

我满脸堆笑地走进三里屯酒吧。孔雀正“杀气腾腾”地坐候在里面，频频看表。我轻手轻脚在她对面坐下：“嘿，你还真生气了？”她余怒未消：“怎么不生气——瞧你昨天那狂妄的样。你要是我男朋友的话，我非抽你不可。”她感到有点失言了，端起高脚杯喝了一口干白。我对她未来的男朋友充满同情：“谁要是你男朋友可就惨了，一辈子别指望翻身了。”她哼了一声：“好多人想做还做不了呢。但不管怎么说，也轮不到你。”她不愿在这类话题上纠缠，又开始挑拨我的斗志：“你昨天怎么说来着？再说一

遍。”我故作不解：“我昨天没说什么呀。”孔雀只好诱导我：“你说我们女画家如何如何神经质如何如何男性化，还有如何如何什么？”我厚着脸皮陪笑：“其实我想说的是你如何如何漂亮如何如何聪明如何如何有个性，见到你我就语无伦次了。”由于今天没有裁判在场，加上孔雀的花容月貌（她生气的模样最可爱）使我眼睛看得一麻一麻的，我便换了一套战略：一个劲地躲避她的锋芒，一个劲地向她求和（求和是求爱的初级阶段），就差赔礼道歉了。她原以为又有一场唇枪舌剑的恶战呢，我笑脸相迎的姿态使她很纳闷，有找不到对手而孤掌难鸣的遗憾：“我说你这人怎么跟变色龙似的，一夜之间怎么就换了副模样——是胆怯了吧？”我只好如实交待：“昨天我如不激怒你，你今天能约我出来吗？”虽甘居下风，言语之间仍不无得意。孔雀终于摸清敌情了，低头呢喃一句：“上当了。”我笑眯眯的：“还是头发长见识短吧。”后半场聊些什么，记不清了，只记得孔雀用丹凤眼斜视着我：“你这人还挺鬼的——”我听不出是批评还是欣赏。但已心花怒放了。我起身买单，孔雀坚持要求AA制结帐——她说即使跟男士约会，也习惯这样。我只好成全她了。总得给我们社会中的女权主义者一点小小的自由嘛！我觉得两人边掏腰包边看看帐单做除法带有游戏的性质，她却是无比认真的。

真应验了“不打不成交”的古话，一来一往，我和孔雀有了许多次的见面，每次都以她冲我斗嘴开始，我冲她陪笑告终。我们之间的唇枪舌剑比甜言蜜语要多得多——幸好俩人都有不错的口才，能勉强打个平手。我不知道别人是怎么恋爱的，反正我和孔雀就是这样开始的——我跟孔雀指明彼此已进入恋爱的状态时，她则坚决地予以否认。她说：“谈恋爱多浪漫呀——哪像我们，总在吵架似的。”我赶紧声明严肃而认真的学术讨论跟所谓的吵架存在着本质区别。她嘲笑我：“可你也不可能把学术讨论跟谈恋爱划等号呀。我要找一个宠着我、顺着我的人——哪

怕我是错的，在他眼中都是对的。”我当即反对她这不科学的态度：“在原则问题上，我可不会含糊。大丈夫可杀不可辱。”孔雀便一副识破了我伪装的样子：“还自告奋勇做我男朋友呢。我还没给你这种权利，你就开始霸道了。”我回敬一句：“你不见得想招募一个奴隶吧。”孔雀则表现出有言在先的样子：“我早就跟你说过，做我的男朋友，要做好挨打受骂的准备。你是这块料吗？”我生怕谈崩了，赶紧妥协：“——时刻准备着。”孔雀被逗笑得差点在马路当中蹲下来，我赶紧拉她：“到人行道上再接着笑吧。”

有时就这么吵着吵着，孔雀突然会含情脉脉地用那双丹凤眼凝视我（颇像个淑女）：“我问你呀，一个大男人主义者跟一个女权主义者谈恋爱，会有什么结果？”我沉思良久：“不是我改变你，便是你改变我。”孔雀抓住了话柄：“既然，这跟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似的，干嘛要谈恋爱呢，咱们连一个战壕里的战友都不算，怎么能志同道合呢？”我死劲搜刮着理由：“我主要想看看，谁改变了谁。”孔雀当即强调（像捍卫自己的尊严）：“你不可改变我——连我爸爸妈妈都改不掉我的脾气，何况你呢。不信就试试。”我知道她又中计了：“试就试吧。”心里想的是——只要你给我试的机会……

孔雀最欣赏波伏娃——那是个伟大的女性。“全世界的女人要能有万分之一都像她那样就好了，你们男人就不敢小瞧了。”我未加评价，心想：要是那样，世界该颠倒了。相反，萨特在孔雀眼中都是个“丑陋的法国小男人”，其言下之意是我也不比萨特好到哪里去，都属于心胸狭隘却又妄自尊大的“小男人”之列。所以“女人不是第二性”成了她的口头禅，她也老想干出一番事业给我看看——“气气你！”她觉得最好的给我点颜色看看莫过于此了。她“干事业”的目的已不单纯为自己，好歹也跟我有关——我只好从反面来理解，不管怎么说，毕竟也是“爱情的力量”嘛。她惟一的一次要求打破AA制——是在自己的几幅画被法国大使馆文化参赞收购之后，口口声声请我吃西餐，其

孔雀突然会含情脉脉地用那双丹凤眼凝视我

实跟冲我示威游行似的。她手拿刀叉，得意地欣赏我受宠若惊的样子——我手中的叉子至少掉地上两次，她不认为是我用不惯，认定是我惭愧了。“从此，该对女权主义者刮目相看了吧？”她谆谆教诲。我也只好一个劲地点头称是，做出痛改前非的洗心革面状。这就是我为吃一顿西餐付出的代价。从此她便更有理由指使我帮她把画布钉在画框上了——在她的工作室，我鞍前马后地侍候着，服帖得像个助手或小工。她眉开眼笑地表扬我：“这段时间，你表现不错嘛。想通了吧？”她似乎更为帮助落后青年进步了而自鸣得意。她甚至安慰我：“好好干。别担心——我的军功章上有你的一半。”

这么看来，跟女权主义者谈恋爱挺累的。如果你改造了她的话，也只能自己改造自己了——爱情的力量似乎更多地表现在这里。但说实话，如果让我放弃这份累，或因怕累而放弃对一个优秀女子的爱——还真有点舍不得呢。爱情是不怕累的，就怕不爱——那才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在我内心的十字路口，已经为这个女权主义者打开了绿灯。她可以通行无阻了。——带着她的美貌也带着她的理论。我是一个战败了的理论家，却是一个胜利了的情人。

丁东跟在我后面走进酒馆，我像皇帝一样自豪

# 我在中戏的艳遇

打光棍的那段时间，我喜欢跟着哥们成天往北斋的几所艺术院校里跑，——中戏、北广、电影学院什么的。用意很明显，希望碰上点艳遇什么的——同时也想以此考验自己的运气如何。据说王朔当年就是往舞蹈学院猛扎，找到那个跳芭蕾的女朋友的。北京的艺术院校里的女生水平，普遍比一般高校高那么一大截，一走进校园就感到磁场大有不同，我不断地左顾右盼，时间长了快变成歪脖子树了。那几个哥们经验比我丰富点，目不斜视，如入无人之境，顶多用眼睛的余光淡淡一瞥——但这一瞥就足够了。他们很快就发现了各自的目标，并通过各种线索查清了对方底细，进而找机会结识了。

我则像个初次下海的渔夫一样漫天撒网，却一无所获。

后来范围逐渐缩小在中戏了。周末的晚上一进校门，大家就分头行动，去不同的楼层找各自的相好去了，都嫌带上我碍事。临别时没忘轮流拍拍我肩膀：“你小子要加把劲哟。别等着旁人来喂你！”我红着脸刚想说点什么，这一班杂种都跑没影了。我在几幢楼围成的天井里转悠了半小时，不时跟一些洒着香水穿着晚礼服出去赴约的表演系女生擦肩而过，倒是大饱眼福——觉得生活要一直是这样也挺不错。可我很快就发现自己引起了远处守门的校工的注意，连忙一闪身躲进门洞里。